文登区xxx工会

第一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办法

（草案）

1. 根据《中国工会章程》及有关规定，制定本办法。
2. xxx工会第一届委员会主席、副主席以无记名投票方式选举产生。
3. xxx工会第一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主席x名，副主席x名。
4. 参加选举的委员必须超过应到会委员三分之二，缺席委员不参加选举。收回的选票应等于或少于发出的选票，选举有效，多于发出的选票，选举无效，应重新选举；每张选票所选人数等于或少于应选人数的为有效票，多于应选人数的为废票。工会主席、副主席得票数超过全体委员的半数，始得当选。
5. 各位委员都有权对候选人表示同意、不同意、弃权或另选他人。同意的，在选票上不作任何标记；不同意的，在候选人姓名上方的空格内画一个“×”，可以另选他人，另选他人的，在另选人姓名栏内写上另选人姓名；弃权的在候选人姓名上方的空格内画一个“△”，但不得另选他人。

六、在选举过程中，如遇本办法未尽事宜，授权本单位工会筹备组研究决定。

七、本办法经xxx工会第一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施行。